

# 汤玛凯约翰福音小组研经集

## 第十六课：耶稣是世界的光(约八 12-30)

**暖身问题：**上次夜间家里停电是多久以前的事？在一片漆黑当中，你必须摸索而行，这时的感觉像什么？一旦你找到了手电筒或者蜡烛，事情会有什么变化？

**另外一个暖身问题：**你还小的时候，当父母熄了灯你会害怕吗？你的孩子们又如何？

耶稣又对众人说：“我是世界的光，跟从我的，必定不在黑暗里走，却要得着生命的光。”法利赛人对祂说：“祢为自己作证，祢的见证不是真实的。”耶稣回答：“即使我为自己作证，我的见证还是真实的，因为我知道我从哪里来，往哪里去，但你们却不知道我从哪里来，往哪里去。你们按着外貌判断人，我却不判断人。即使我判断人，我的判断也是正确的，因为我不是独自一人，而是差我来的父和我在一起。你们的律法上也写着：‘两个人的见证才是真的。’我为自己作证，差我来的父也为我作证。”他们问：“你的父在哪里？”耶稣回答：“你们不认识我，也不认识我的父；如果你们认识我，也就认识我的父了。”这些话是耶稣在殿里教导人的时候，在银库的院中说的。当时没有人逮捕祂，因为祂的时候还没有到。耶稣又对他们说：“我要去了，你们要寻找我，并且要在自己的罪中死亡；我去的地方，你们不能到。”于是犹太人说：“祂说‘我去的地方，你们不能到’，难道祂要自杀吗？”耶稣说：“你们是从地上来的，我是从天上来的；你们属这世界，我却不属这世界，所以我对你们说，你们要在自己的罪中死亡；你们若不信我就是‘那一位’，就要在自己的罪中死亡。”他们就问：“祢是谁？”耶稣说：“我不是从起初就告诉你们吗？关于你们，我有许多事要说，要判断；但那差我来的真实的，我从祂那里听见的，就告诉世人。”他们不明白耶稣是对他们讲论父的事。所以耶稣说：“你们举起了人子以后，必定知道我就是‘那一位’，并且知道我不凭着自己作什么事；我说的这些话，是照着父所教导我的。那差我来的和我同在，祂没有留下我独自一人，因为我常作祂喜悦的事。”耶稣说这些话的时候，就有许多人信了祂。(约八 12-30)

## 世界的光

今天研读的这段经文中讲到：这些话是耶稣在殿里教导人的时候，在银库的院中说的。(约八 20) 这个银库乃是位于耶路撒冷的圣殿山上，座落于圣殿的女人院中。这个区域是在圣殿外院的东侧，他们把外形有点像号角的铜制奉献箱摆放在这里。根据法典《弥须拿》(Middoth 2, 5) 当中所记载的资料，圣殿的女人院是个方形的院子，边长只不过比两百英尺稍大一点；周围由柱廊环绕起来。这十三个号角形的奉献箱就摆放在墙边，让人可以自动地往里面投入银钱；这些奉献箱在开口的地方比较狭窄，愈往底部就变得十分宽阔了。人们可以投入各种不同的奉献在不同的箱子里面。本段经文并没有指明这些事件和教导是发生于什么时间，但是看起来有可能仍然是在第十四课我们所谈到的住棚节期间。在住棚节期间有两项重要的仪式，一项仪式就是我们已经说过，在节期的最大之日于铜祭坛举行的浇水典礼。那次，正当群众向祭司高喊把装水的圣杯举得更高些、祭司准备将水浇在祭坛上时，耶稣向所有人呼喊“人若渴了，可以到我这里来喝！信我的人，就像圣经所说的，从他的腹中要涌流出活水的江河来。”(约七 37-38) 第二项仪式则是在住棚节期间，每天近黄昏的时候所举行的照亮圣殿仪式。原来在圣殿的女人院，可能由于地势最高，所以就在这里建造了四个巨大的灯台。根据法典《弥须拿》(Sukkah 5: 2-3) 当中所记载的资料，每个灯台都有四个巨大的金盆，设有楼梯让年轻的祭司可以上去把盆子灌满灯油，并且在天黑的时候把灯点着。

因为圣殿山是城中的最高点，所以据说耶路撒冷有许多地方都被这些灯光照亮了。关于住棚节，神最初的吩咐是说：“七月十五日，你们要有圣会；什么劳碌的工都不可作，要向耶和华守节七天。”(民二十九 12) 中文译为“守节”的地方，其实是带着强烈节庆时吃喝跳舞的味道。这样一连有七天之久，特别是在晚上，他们会在耶路撒冷各个地方，唱歌跳舞庆祝。就在这种浓烈的节庆气氛中，正当年轻的祭司们在楼梯的高处全都预备好了，一声令下，所有灯台上的灯火于一瞬间全都点亮了，耶稣说：“我是世界的光，跟从我的，必定不在黑暗里走，却要得着生命的光。”(约八 12) 注意祂在这里的表达方式，祂并不是说，我是一盏灯；也不是说，我是那些大灯台中的一盏灯；祂的声明带着“独有性”：我是世界的那个光。耶稣不是躲在一个角落，单只对祂的门徒作出这样的宣告；祂勇敢地、毫无恐惧地向所有的人，不管是敌是友，公开地宣告出自己的身份，让凡有耳的人都可以听。这话法利赛人听进去了，他们明白耶稣指的就是祂的神性，或即祂说祂就是神；因为他们熟悉圣经中神多次说到祂就是他们的光：“耶和华是我的光，是我的救恩，我还怕谁呢？耶和华是我性命的避难所，我还惧谁呢？”(诗二十七 1) “白天太阳必不再作你的光，晚上月亮也必不再发光照耀你，耶和华却要作你永远的光，你的神要作你的荣耀。”(赛六十 19) “那时祂的灯照在我的头上，我靠着祂的光行过黑暗。”(伯二十九 3) 于是法利赛人立即对祂提出挑战，说：“祢为自己作证，祢的见证不是真实的。”

当神听见以色列人在埃及地受奴役的苦情，伸手搭救以色列人时，祂使黑暗降临到埃及全地，但是在所有以色列人居住的地方都有亮光。(出十 21-23) 当以色列

人靠着耶和華高举的手出了埃及，法老所有的马匹、战车和他的马兵与军队，就起来追赶他们；在海边靠近比·哈希录的地方就追上了他们，想要将他们杀尽。然而，神使黑暗临到埃及人，却将光亮赐给以色列人。(出十四 19-20) 基督祂自己就是神的使者，祂在道成肉身之前所彰显的形像，亲自带领以色列人前行。祂从天上供应他们粮食，从磐石让水流出，在黑暗中赐给他们亮光。保罗如此说：

“弟兄们，我不愿意你们不知道，我们的祖宗都曾经在云下，都曾经从海中经过，都曾经在云里在海里受洗归于摩西。他们都吃了一样的灵粮，都喝了一样的灵水；他们所喝的，是从那随着他们的**灵磐石**那里来的，**这磐石就是基督。**” (林前十 1-4)

一定要记得：不管你必须走过的是多么大的黑暗，基督都会成为你的光。

**耶稣说到“跟从我的，必定不在黑暗里走。”祂所指的是什么意思呢？(约八 12)**

期盼着你已经走到了你人生的重要关键点，晓得开始自我省思：“我是谁？我在这里是为着什么？我为着什么理由要活下去？我到底要往哪里去？”如果你不认识耶稣基督这世界的光，那么这一类的问题思考起来，有可能叫你大为沮丧。当一个人落在黑暗中，他无法看见下一步路该如何走，因此只好盲动妄进、跌跌爬爬地试着找寻出路。然而，当一个人来到基督面前，他会开始了解他是谁，他活着是为了什么，还有他要往哪里去。亮光可以看如知识，还有对神的认知；相对来讲，黑暗就是代表无知，以及单只想到这地上的事物。一个人得到愈多的光照或者认知，他的一生就会愈少经历种种不必要的绊跌。

我们一生中会有某些时候，极大的难处让我们感觉自己正处身于黑暗中。就像当我们失去所挚爱的人，似乎叫我们痛不欲生；或者当我们罹患重病，似乎叫我们不仅无法动弹，而且每天几乎都会觉得生不如死。所以会如此，常是因为我们没有盼望，也看不见亮光，连活下去的理由也都没有了。好消息是，常常就在这种时候，神会透过某种特别的方式来向你启示祂自己，其中的关键就是你必须愿意寻找祂，开口向祂求问。因为祂已经赋予每个人自由的意志，决定前来就近祂的光或者继续留在黑暗里。邀请祂吧，祂就要前来找你。圣经记载：“**有许多人，因认识我的义仆得称为义；并且祂要担当他们的罪孽。**” (赛五十三 11) 这里神所称呼为“我的义仆”的，正是耶稣基督，祂乃是这世界的光，而且还要叫人得着生命的光。

有许多人因为没有跟随基督，结果就在他们的生命中经历了黑暗。你们当中有些人经历黑暗时已经是基督徒，我想问你的是：你有没有全心全意地跟随祂？因为耶稣曾经说过：“**跟从我的，必定不在黑暗里走。**” (约八 12) 当祂说“跟从”祂的时候，意思是指我们必须降服顺从在祂的引领之下，藉着效法祂生活的模式、随时倾听祂的声音，还有默想圣经的话语，来领受祂所要给我们的指示。

还有另外一些时候，那些真正与神同行的基督徒，确实必须忍受痛苦的环境，神在其中教导我们如何坚忍，并且在我们里面塑造出品格来。这些痛苦的环境不是因为我们离弃祂而造成，而是出于我们紧密地与祂同行。圣经如此应许：“义人虽有许多苦难，但耶和华搭救他脱离这一切。”(诗三十四 19) 神不单只要我们在患难当中仰望祂的光，甚至也不仅限于要我们注目于祂。我们一定要学会紧紧地跟随祂，因为祂的话乃是我们脚前的灯、路上的光。(诗 119: 105) 对于自己人生的道路，我们常常更喜欢能够看得更远一点，然而神所应许的却只是照亮我们下一步的路，不是下一里路、或者明年的道路，祂要我们仅仅知道下一步路就够了。你或许想问，神为什么如此作？原因很简单，祂要我们养成这样的习惯，时时仰望祂、步步倚靠祂；好叫我们在黑暗艰难的时刻可以信赖祂。

有三年半之久，我在辛辛那提一个教会里作牧师，然而我不可以支领任何的薪水。因为在那段期间，我必须经历四次移民法庭的审讯。造成这种困难局面的原因是：在我娶了美国妻子珊蒂，并且呈交永久居留权的申请表时，我坦诚地承认当我 17 岁以及 21 岁时，曾经两次在英国因吸食大麻而受罚，这些事件是在我信主之前好几年犯的。在这段移民法庭的审讯过程中，对我而言，每天似乎都像身处暗夜，看不见一点亮光。他们恫吓我，倘若我不自动离境，他们会递解我出境离开我的家人，而且在十年以内不得申请任何工作签证。

有两个律师帮助我打这场移民官司，到后来他们全都告诉我这场官司已经是一局死棋，我绝对不可能继续留在美国与家人同住了。他们无法为我争取美国的永久居留权，除非我先自行离境，否则完全没有其他出路好谈。现在他们唯一能够作的事，就是为我多拖延一点时间。我不得不在生活和官司的财务方面完全信赖神，同时我持续地牧养着神所交托给我的教会，然而作为不支薪水的义工身份。当我这样日复一日地在神的恩典中往前行，在痛苦、不知前面道路如何的窘境中不断地仰望祂的光，求问祂在我身上的心意时，我始终确信神在我身上另有计划，是我一直未能窥透的。每一次上法庭，我所感受到的黑暗似乎就愈加漆黑，因为每一次的裁决都是等候几个月之后才作决定。似乎这种情况会没完没了的持续下去。在第四次上移民法庭的时候，我心中感受到如此的破碎，我当庭向法官恳求，不要让这个案件再拖延下去了，因为我的家人再也忍受不了如此的煎熬。我告诉法官这几年我们家庭所经历的，真是太恐怖了；因为我们必须无休无止地、为着这个家庭能够团聚在一起而拼命奋斗。像我这样一个作牧师的，必须忍受这样的苦难，难道有什么值得诧异的吗？经上说：“义人虽有许多苦难，但耶和华搭救他脱离这一切。”

**在你一生当中的哪些时候，你曾经落在最大的黑暗中？为什么？有什么事发生给你带来一线的曙光？**

## 光明对黑暗

当明光彰显出来的时候，常常会引起神的国度和魔鬼的国度之间的冲突。就在住棚节期这短短的几天当中，犹太人接二连三地经历了耶稣见证自己就是生命活水的源头与赐予者；(约七 38) 他们也看见祂在那位行淫时被抓到的妇人身上，所彰显出来的爱和怜悯；(约八 1-11) 而如今他们听见了祂关乎自己身份的证词：祂就是这世界的光。当这光被显明出来的时候，那些神所呼召的人就会前来接受光；可是那些定意抵挡光的人就会让自己躲进黑暗里。圣经如此宣告：

“光来到世上，世人因为自己的行为邪恶，不爱光倒爱黑暗，定他们罪的原因，就在这里。凡作恶的都恨光，不来接近光，免得他的恶行暴露出来。凡行真理的，就来接近光，好显明他所作的都是靠着神而作的。”  
(约三 19-21)

那些不愿意前来就近光的人中，有些存心刻意前来攻击光；而有些只是消极地从光面前躲开。这些人当中，可能会有某些人因着他们当时人生的处境或者种种原因，有一段时间躲避着光；然而后来却由于看见了什么事情，就被吸引前来就近光了。当你为着信仰挺身而出，将耶稣基督的光从你身上发出，你会看见一些人对此感兴趣，并且饥渴慕义、渴望追求得到更多；然而你也会看见许多的人主动避开，其中甚至有些人带着愤怒对你发动攻击。在今日研读的经文中，我们可以看见法利赛人如何弃绝耶稣基督。查克·施蕴道在他精彩的注释中，细心分析了整个过程，这一过程至终以暴力来收场：

第一，反驳。法利赛人对祂说：“祢为自己作证，祢的见证不是真实的。”(约八 13)

第二，讥诮。他们问：“祢的父在哪里？”“我们不是从淫乱生的。”(约八 19, 41)

第三，否认。“我们从来没有被谁奴役过！”(约八 33)

第四，侮辱。犹太人对耶稣说：“我们说祢是撒玛利亚人，并且是鬼附的，不是很对吗？”(约八 48)

第五，讽刺。“祢把自己当作什么人呢？”(约八 53)

第六，暴力。于是他们拿起石头要打祂。(约八 59)

(注 1：查克·施蕴道，施蕴道对于约翰福音书的洞见，宗德范出版社，第 167 页)

你是否曾向某个与你分享福音之光的人，说过不友善的话？或者是否有人，当你与他分享福音之光时，对你说了不友善的话？请你们彼此分享在这方面的经历。

## 弃绝耶稣基督的后果

人的一生会有许多机会来到我们跟前，诸如赚钱的机会、作生意的机会、升迁的机会、进一步受教育的机会等等，其中有些机会，一旦错过，就永远错过了。耶稣时代的法利赛人有那么独特的机会，可以直接来到基督的光中，然而他们面对这么珍贵的机会时，却选择硬起他们的心肠。问题就在于当我们硬起心来，不愿意接受耶稣基督的爱和福音，那么就算下次机会又来了，我们能听见的声音就会小得多，因为我们的对祂变得刚硬了。神常常不得不先花工夫破碎我们，以软化我们的心来领受祂的话语。耶稣警告这些法利赛人，他们要在自己的罪中死亡。(约八 21) 祂告诉他们，祂要去了，而且时候会到，他们就要寻找祂；然而他们将发现为时已晚，因为救恩的门已经关闭，他们再也不能进去。有许多人认为人的一生过完了，就什么都不存在了。神的仇敌，魔鬼撒但最喜欢听见人说出这样的想法！有了这种想法的人已经中了魔鬼撒但谎言的圈套，因为人的生命实际上并非如此！我们乃是永恒的受造物，我们按照神所决定的时间，暂且活在一个肉体之中。对我们而言，每天都是一个机会，让我们可以认识救赎主，并且被改变成祂的形象和性格。正如圣经所说：“我们众人脸上的帕子既然已经揭开，反映主的荣光，就变成主那样的形象，大有荣光。这是主所作成的，祂就是那灵。”(林后三 18) 又说：“因为神预先知道的人，祂就预先命定他们和祂儿子的形象一模一样，使祂的儿子在许多弟兄中作长子。”(罗八 29)

耶稣为了确定那些在祂面前的人，确实知道他们正在作什么，就再次提到这件事，说：“所以我对你们说，你们要在自己的罪中死亡；你若不信我就是‘那一位’，就要在自己的罪中死亡。”(约八 24) 接着祂告诉他们：圣经多处预言祂的降世为人，祂就是那位神所应许要背负以色列人罪孽的弥赛亚。特别在以赛亚第五十三章更是清楚地讲明这事，尽管以赛亚是在五百多年前就已发出这预言。你在自己的罪中死亡、并且拒绝神为你白白地付出罪的赎价，意思是说，你必须自己支付你永远的生命为代价，而永远沉沦、与神隔绝。这是何等恐怖、悲惨的一件事情啊！希伯来书的作者如此表白，说：“落在永活的神手里，真是可怕的。”(来十 31) 有些人持有这样的想法：如果他在众圣徒被提的时候没有被提，他在大灾难中仍然还有一次机会！我想，如果一个人存着这样的想法，那么他是抱着错误的期待而处在一种极端危险的情况当中了。我们当趁着还有时间来回应福音，就不要硬着我们的心。请听耶稣基督所说的话：

有一个人问祂：“主啊，是不是只有很少的人得救呢？”祂对众人说：“你们应当竭力进窄门！我告诉你们，将来许多人要进去却是不能。等到家主起来关上门，你们站在门外叩门说：‘主啊，给我们开门！’”

祂要回答你们：‘我不知道你们是从哪里来的。’那时，你们要说：‘我们在祢面前吃过喝过，祢也在我们街上教导过人。’祂要说：‘我告诉你们，我不晓得你们是从哪里来的；你们所有作恶的人，都离开我去吧！’当你们看见亚伯拉罕、以撒、雅各和众先知都在神的国里的时候，你们却被赶到外面去，在那里必要哀哭切齿。从东从南，从西从北，将有人来，在神的国里吃饭。在后的将要在前，在前的将要在后。”(路十三 23-30)

从上面所引述的这段经文，我没有看见一点点希望，在基督为着祂的教会再临的时候人们还有机会选择相信祂。家主起来的时刻，救恩的大门就关上了！再也不会打开。到那时候，许多人都想要进去，因为他们知道了，原来真的有一位神，真的有永恒摆在每一个人面前。可惜为时已晚。如果你的心今天已经向祂敞开，还有什么理由让你不来接受祂，以及祂白白赐予的救恩呢？有什么事足以拦阻你呢？何必让你的心像世人那样充满邪恶，活着的时候心里狂妄，后来就归死人那里去了。(传九 3)

**当耶稣说：“你们举起了人子以后，必定知道我就是‘那一位’。”祂究竟意何所指？**

很可能那些抵挡祂的爱和恩言的人，会有不少站在十字架周围观看祂如何死。就算耶稣已经钉在十字架上了，仍有一些弃绝祂的人心里刚硬。圣经记载：群众站着观看，官长们嗤笑着说：“祂救了别人，如果祂是基督，是神所拣选的，让祂救自己吧！”(路二十三 35) 让我们思想接下去所发生的事：耶稣尝了那酸酒，说：“成了！”就低下头，断了气。(约十九 30) 当那些硬心肠的犹太人领袖经历到：耶稣断气的时候，地面震动；从正午到下午三点钟，遍地都黑暗了；圣所里隔开人和神之间的幔子，从上到下裂成两半；而且坟墓开了，许多睡了的圣徒的身体也复活了，从坟墓里出来；到了耶稣复活之后，他们进到圣城向许多人显现；(太二十七 45-53) 等等这一切令人惊心动魄的事情之时，他们会有什么感受呢？圣经提到百夫长和跟他一起看守耶稣的士兵，看见了地震和所发生的事情，就十分惧怕，说：“这个人真是神的儿子。”(太二十七 54) 你现在也认识到祂就是“那一位”了吗？

耶稣，成为肉身的神，来到这世界为了要拯救像你、我这样的罪人。祂来代替你偿付你所积欠的罪债。祂来将你从罪咎感和羞耻感中释放出来，而且还要白白地把永生的礼物赐给你。我相信你也已经觉察到，在圣洁的神面前你确实需要一位救主。光已经来到世界，然而你喜欢继续留在黑暗中甚于前来就近光吗？祂说过：你若想对福音有所回应，并且领受永生的礼物，你只需接待祂进入你的生命中就可以了。

这里有两句经文值得你背诵下来：

“凡接受祂的，就是信祂名的人，祂就赐给他们权利，成为神的儿女。”(约一 12)

“看哪！我站在门外敲门；如果有人听见我的声音就开门的，我要进到他那里去，我要跟他在一起，他也要跟我在一起吃饭。”(启三 20)

今天你可愿意接受祂作为你的救主，和你生命的主吗？你可以藉着下面这个简单的祷告，来将你自己的全人交托给祂：

祷告：父神，我知道我犯了祢的律法，我的罪把我和祢隔离开来。我真正十分抱歉，如今我想要转离以往犯罪的生活，归回到祢面前。求祢赦免我，同时帮助我免于再犯罪。我相信祢的儿子耶稣基督曾为了我的罪而死，然而死后三天祂就复活了，而且永远活着，正在垂听着我的祷告。我现在要邀请主耶稣来作我生命的主，从今天开始祂要在我心中管理我，并且在我的生命中作王掌权。请祢让圣灵前来帮助我活出一个凡事顺服祢的生命，好叫我一生的遵行祢的旨意。奉耶稣基督的名祷告，阿们。

Pastor Keith Thomas.

Email: [keiththomas7@gmail.com](mailto:keiththomas7@gmail.com)

Website for free bible studies: [www.groupbiblestudy.com](http://www.groupbiblestudy.com)